

中国共产党石泉县委员会

石字〔2024〕4号

中共石泉县委 关于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的实施意见 (2024年1月21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积极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奋力将我县打造为陕西农文旅融合振兴新样板、秦巴山区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引领区、生态振兴引领全面振兴的全国样板。结合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一、把握总体要求，凝聚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的思想共识

(一)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安排部署，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聚焦打造“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石泉样板”目标，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和防止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紧扣“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三大重点，紧盯粮食产能提升、乡村产业全链开发、农村生产生活生态协同、农村设施服务改善、乡村治理效能提升五大创建任务，深入实施粮油生产提质增效、乡村产业提速进位、三生协同提标扩面、农村设施提档升级、乡村治理提质提能五大行动，通过强化组织领导、要素保障、督查问效、考核激励、宣传推广五大保障措施推动创建工作落地见效，如期高质量建成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石泉新篇章。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建立县、镇、村三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形成职责清晰、各负其责、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坚持全面振兴**。牢固树立全域、全员、全面振兴理念，统筹谋划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整体部署、协调推进，确保乡

村全面振兴。

——**坚持绿色发展。**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的嘱托，严守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红线，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快推进生态经济化、经济生态化，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坚持城乡融合。**坚持城市农村一体抓、农业农村优先抓，有序推进乡村振兴示范村、示范镇、示范县创建，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融合发展局面。

——**坚持全民参与。**充分尊重群众意愿，切实发挥群众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全面动员社会力量深度参与乡村建设，加快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全面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目标任务。按照“梯次推进、分步实施”的总体思路，结合县城周边、川道沿线、偏远山村不同区域实际，选择一批村域基础条件好、具有一定代表性的村率先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加快形成较为完善的制度框架、政策体系、建设路径和发展模式，打造一批现代特色产业村、城乡融合善治村、和美乡村试点村、农旅融合旅游村等乡村振兴示范村，形成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乡村振兴示范样板和典型经验。到 2025 年，示范村乡村产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产业园区做大做强，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村域基础设施完善，民居风貌显著提升，村（社区）功能基本完备；农村人居环境焕然一新，美

丽宜居乡村特色更加鲜明；乡风文明深入人心，乡村文化繁荣兴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明显进步；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农村干部队伍素质整体提升，乡村实用人才门类齐全，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城乡融合发展取得新突破，群众生活更加富裕，率先形成全省乃至丘陵山区乡村振兴标杆。

1. 生态绿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乡村主导产业突出、特色产业鲜明，生态绿色农产品品种更多、品质更优、品牌更响，新产业新业态进一步集聚，一二三产业融合更加紧密，产业链条机制体制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更加紧密，联农带农作用发挥更加有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进一步健全。

2. 宜居宜业的和美乡村基本形成。农村生产生活生态协同发展程度更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生活垃圾处理率、无害化卫生厕所覆盖率进一步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城乡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完善，农民居住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农村环境更加宜居宜业宜游。

3. 设施健全的文明村庄基本形成。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持续加强，水、电、路、讯等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教育、养老、医疗、文化等服务设施及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群众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法治意识明显提升，家庭和睦、邻

里融洽、社会和谐蔚然成风，文明镇村建设有力。

4. 治理有效的善治乡村基本形成。农村基层党组织进一步健全，领导能力、治理能力、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五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基本形成，平安乡村建设进一步深化，村（社区）人民调解组织健全，法律服务全覆盖。镇村基层社会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矛盾化解机制、民事调解机制进一步健全，村庄和谐稳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全面形成。

5. 共同富裕的现代乡村基本形成。城乡均等的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再上新台阶，农民生活水平显著提升，综合帮扶机制更加精准有效，农民就业水平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农民的获得感、归属感、幸福感不断增强。到2025年底，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并保持快速增长。全面建成生态美、村容美、庭院美、生活美、乡风美的特色村庄，引领作用更加突出。

二、实施五大行动，落实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的重点任务

（四）深入开展粮油生产提质增效行动。一是稳定粮食生产。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全县粮食生产面积持续稳定在23.9万亩以上、产量稳定在6.4万吨以上。二是提升生产能力。围绕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高标准农田规划布局，持续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完善农田水利配套设施，实施优质粮油

示范带建设，持续加大农资储备和市场监管，加快粮食烘干、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三是提升科技水平。加大粮油先进实用主推技术集成推广，推进粮油生产社会化服务、市场化运营，强化农业科技、先进农机、新品种引进示范推广，大力开展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提单产行动。

（五）大力实施乡村产业提速进位行动。一是壮大预制菜产业。紧扣“全国富硒食品产业强县、西北预制菜之乡”发展定位，强化古堰富硒食品预制菜产业园区布局建设，推进富硒食品预制菜首位产业提质扩能，持续强化富硒预制菜供应基地建设，加快构建主业突出、多元融合的现代产业格局，力争“十四五”末全县富硒产品加工业综合产值达 70 亿元。二是做优乡村主特产业。大力发展蚕桑、畜禽、蔬菜、魔芋、中药材五大主导，做优茶叶、稻米、食用菌、水果、生态渔业等特色，持续开展“三品一标”农产品品牌创建，做足乡村“土特产”文章，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融通供应链，让石泉优势农副产品走向全国。三是推进融合发展。持续深化农村集体经济三变改革，推动特色经济、联农带农经济、集体经济协调发展，推进农业设施化、园区化、融合化、绿色化、数字化发展，深入推进全域旅游，让“旅游+”融合发展业态更多、品质更优、吸引力更强，全域旅游综合收入达 50 亿元以上。

（六）努力推进三生协同提标扩面行动。一是坚持规划引领。遵循乡村生态生产生活三生融合发展理念，推进三生协同

提标扩面行动。突出多规合一编制乡村发展规划，彰显乡村传统文化特色，有序推进乡村建设。二是强化生态保护。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入实施土壤改良、增绿造林、水美乡村工程。严格执行河（湖）长制、林长制、田长制，持续提升县域空气、水和土壤生态环境质量。抓严做实长江流域十年禁渔及重点水域禁捕工作，严厉打击非法引入外来物种行为，规范开展增殖放流活动。三是改善人居环境。紧扣“扫干净、摆整齐、改旱厕、清污淤”，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深入开展农村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力争“十四五”末全县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93%以上，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率稳定在42%以上，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5%以上。四是注重绿色生产。大力发展绿色生态高效农业，加快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推广应用，积极推进地膜等农村可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两网融合工作，扎实推进养殖污染治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试点示范和风险管控，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稳定在90%、85%以上。

（七）全面推进农村设施提档升级行动。一是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持续巩固“四好农村公路”示范县成果，推进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加大乡村产业路、旅游路建设，村组通硬化路达到90%以上，持续提升产业园区通硬化路比例。加大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力度，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规模化供水工

程建设和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完善村庄公共照明设施。二是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加快建设紧密型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共同体，推动基本公共服务资源下沉。落实住房安全动态监测长效机制，农村安全住房保障率 100%。深入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力争“十四五”末数字乡村平台覆盖所有行政村。三是强化民生保障能力。加强城乡学校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义务教育阶段城乡办学条件均衡发展水平，确保农村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 100%。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健全乡村医生服务体系，镇（中心）卫生院服务半径 5 公里外的行政村乡村医生配备率 100%。积极争取乡镇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完善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设施和功能，健全三留守服务、残疾人保障机制。

（八）深入推进乡村治理提质提能行动。一是完善治理体系。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健全完善“五治”融合治理体系，深化书记民情三本账制度和“321”基层治理模式。大力推广运用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持续推进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力争 2025 年底每村有 8 名“法律明白人”，积极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加强镇、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每村培养一支调解员队伍。二是加强民风建设。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多形式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治、法治宣传教育，深化

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村史馆建设，扎实推进“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持续开展文明村镇创建，力争“十四五”末县级以上文明村镇覆盖率达80%以上。持续深化“诚孝俭勤和”新民风建设，规范开展道德评议，发挥“一约四会”自治机制作用，加强农耕文化保护传承，办好农民丰收节，努力塑造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三是强化人才支撑。创新推行文化特派员、理论宣讲员、民风引导员“三员”助力乡村文化振兴工作，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工匠型乡村人才培养工程，持续推进“青创10万+”项目，大力发展“归雁经济”。

三、强化工作保障，凝聚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的强大合力

（九）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以县委书记、县长任组长；县委副书记，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县长，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县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创建工作的牵头抓总，安排部署推进重大政策、重大行动、重点项目和重要工作，协调解决乡村振兴工作重点难点问题。设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抽调专人负责创建日常事务，定期收集汇总各专项工作组及各镇、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具体问题，督促落实、协调推进重点工作，对存在的难点问题及时提交领导小

组，集中开展研判，研究解决措施，推动创建工作落地见效。

（十）强化要素保障。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市各类项目资金支持示范县创建，巩固衔接资金、苏陕协作资金、专项债券资金、各类涉农项目资金统筹用于示范县创建。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安排不少于10%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探索创新投融资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引导社会力量深度参与乡村振兴，促进社会资本融入乡村建设。

（十一）强化督查问效。建立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督查考核机制，由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抽调干部成立督导组，每月调度、季度督导、半年观摩、年终考核创建工作推进情况，压实工作任务、夯实工作责任、督导工作落实，充分运用“常态化交叉检查、重点镇村挂牌督办、比学赶超擂台赛”三项机制，全力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任务落实落地。

（十二）强化考核激励。将创建工作任务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责任考核指标，提高乡村振兴创建工作绩效考核权重，将结果作为评价各镇各部门年度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的重要依据，并作为干部年度考核、评优树模、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同时，每年评选表扬一批在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激发干部工作激情和干事创业的热情，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凝聚强大力量。

（十三）强化宣传提炼。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大示

范县创建目的、意义、内容宣传力度，积极探索总结乡村振兴的新机制、新模式、新路径，充分展示乡村振兴工作新成果、新成效，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和参与乡村振兴的浓厚氛围。宣传部门要加强总结提炼和宣传推介力度，在全国全省推出一批可复制推广的示范品牌，努力打造乡村振兴石泉样板。

主送：各镇党委、人民政府，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驻石各单位。

中共石泉县委办公室

2024年1月21日印发

